

新日本学院 2011 年度招生简章（中国）

升学课程 留学签证用



报名资格

1. 有明确的学习日语的目的
2. 有支付学费，生活费等的经济能力。即负担学费的担保人（复数可以）的年收入（合计）在 10 万元以上。
3. 最终学历的毕业时间不超过 3 年。
4. 有 150 小时以上（日语能力考试 4 级水平）的日语学习经历。中专，技校毕业（非日语专业）以及高考成绩低于 350 分的普通高中的学生必须有日语能力考试 4 级以上（J-test F 级以上）的日语成绩。

课程设置及报名受理时间

课程名称	招收名额	入学时间	学习期间	资料受理期间
2011 年 4 月生	80 名	2011 年 4 月	2 年	2010 年 5 月 20 日至 2010 年 10 月 10 日
2011 年 10 月生	40 名	2011 年 10 月	1 年 6 个月	2011 年 3 月 20 日至 2011 年 4 月 30 日

选拔方法

1. 根据申请人的报名材料进行书面审查。
2. 对书面审查合格者进行面试和笔试选拔，择优录取。笔试的内容包括汉语作文和数学测试。
根据需要可能有考查日语水平的考试。具体内容将提前通知。

学费

课程名称	报名费	第一年度学费	第二年度学费	合计
2011 年 4 月生	2 万 1000 日元	71 万 2500 日元	56 万 7000 日元	130 万 0500 日元
2011 年 10 月生	2 万 1000 日元	71 万 2500 日元	28 万 3500 日元	101 万 7000 日元

第一年度学费明细	一年学费	入学金	学杂费	教材费	复印资料费	总计
	56 万 7000 日元	5 万 2500 日元	6 万 3000 日元	2 万日元	1 万日元	71 万 2500 日元

报名费

新日本学院在确认学生的材料能够递交入国管理局时，要求学生缴纳新日本学院的报名费。
报名费为 2 万 1000 日元，或者人民币 1500 元。概不退还。

住宿费

住宿费	手续费		押金	月租金		水电费
	双人间	单人间		单人间	双人间	
	4 万日元	8 万日元	2 万日元	4.5 万日元/月	2.5 万日元/月	自己负担

交费时间

《在留资格认定书》交付以后，需要交纳一年的学费。如果申请宿舍的话，还需要交纳手续费，押金和 3 个月的住宿费。如果出现缴纳学费之后签证拒签或者入学辞退等情况，学院按照《日本語教育振兴协会》

<http://www.nisshinkyō.org/j78.pdf> 的相关规定来退费。

学生本人应准备的材料

1	入学申请表格	填写规定的入学愿书和履历书 1、2，共三份表格，不能涂改，不能使用修正液。
2	最终学历的毕业证书的原件	要求递交连同封皮的毕业证书的原件。毕业证书的原件经过入国管理局的审查之后，退还申请者本人。最终学历为大专以上学历毕业的，需要递交教育部的学历认证。详细请参考 http://www.chsi.com.cn/ 网站或咨询本校。
3	高考成绩，会考成绩认证。	最终学历为普通高中者，需要提供中国教育部提供的高中会考的成绩认证。最终学历为高中，参加高考统一考试者，需要提供中国教育部提供的高考成绩认证。详细请参考网站 http://www.cdgd.edu.cn/gzrz/apply/login.jsp 或咨询本校。
4	日语学习履历证明书	要求能够说明学习日语的时间（ <u>出席时间</u> ）在 150 小时以上的，由当地教育机关发行的证明书。通过日语能力考试 4 级或 4 级以上或 J-test 考试 E 级以上的申请人可以免交此证明。 <u>职业中专，技工学校，普通中专毕业的学生，以及高考成绩低于 400 分的普通高中的学生，必须有日语能力考试 3 级或者 J-test F 级以上成绩，才有报名资格。</u>
5	与经费支付人的亲属关系公证书或其他说明付理由的材料	留学经费的全部或一部分由申请人的亲属负担时，需要准备申请人与经费支付人的亲属关系公证书。经费支付人为友人时，则需要提供为何为申请人提供留学经费的详细的说明书和辅助材料。
6	照片 6 张	剪切整齐的 3×4 厘米的彩色免冠照片 6 张
7	户口复印件和 15cm*10cm 的户口的彩色照片	提供包括户口簿第一页以及申请人和经费支付人的户口簿的复印件和照片。 <u>户口簿上申请人的现住所，学历等内容应该和申请时的实际情况一致。经费支付人的服务处所等应该和实际的工作单位一致。</u> 不一致的，应该及时到户籍登记部门登记更改，或提供说明为什么不一致的理由。
8	其它	根据上述的资料中出现的疑点或不足，有要求申请人提供补充材料的可能。比如 1) 说明小学入学时间过早或过晚的小学的毕业证明；2) 说明最终学历真实性的毕业集体照，毕业证明书，班主任老师的证明信，或大学录取通知书等资料。3) 说明现住址不在户口所在地的《暂住证》或派出所开具的证明。4) 说明申请人的工作经历的《在职证明书》或《辞职证明书》等。

经费支付人应准备的材料

<经费支付人在单位就职的情况>

1	存款证明书	由国内银行开具的说明存款金额的存款证明书。选择大型银行等有全国统一格式及防伪处理的银行比较好。存款证明的金额不得少于经费支付人在经费支付书中承诺支付的金额。 <u>通常折合成不低于 150 万日元。</u>
2	在职证明书	由经费支付人的工作单位出具的，证明经费支付人的在职情况的证明。
3	收入证明书	由经费支付人的工作单位出具的，说明经费支付人的最近 3 年扣税后的纯收入情况的证明。

4	个人所得税完税证明	自营业年收入高于 12 万元，或收入水平比当地的平均收入水平高很多的情况，需要提交由当地税务部门发行的“个人所得税完税证明”的原件。
5	经费支付书	填写学校规定的表格。
6	营业执照（中国的申请者）	提供工作单位的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的复印件。
7	能够证明经费形成过程的其他材料	为证明存款证明中的存款不是临时筹集的资金，要求经费支付人能够提供证明经费形成过程的辅助性说明材料。比如：经费一直是银行活期存款的话，可以提供银行存折的复印件；部分经费是定期活期存款（存单）的话，可以提供存款的利息单；经费是买卖股票，有价证券的话，可以提供相应的买卖票据。

<经费支付人自己经营公司或者个体经营的情况>

1	存款证明书	由国内银行开具的说明存款金额的存款证明书。选择大型银行等有全国统一格式及防伪处理的银行比较好。存款证明的金额不得少于经费支付人在经费支付书中承诺支付的金额。通常不低于 200 万日元。
2	营业执照	经费支付人工作的单位的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的复印件加盖工商局的公章，或者进行公证。
3	纳税证明或发票	由税务部门出具的，说明经费支付人或其企业的最近 3 年的收支情况的纳税证明或者发票
4	经费支付书	填写学校规定的表格。
5	能够证明经费形成过程的其他材料	为说明存款证明中的存款不是临时筹集的资金，要求经费支付人能够提供证明经费形成过程的辅助性说明材料。比如：经费一直是银行活期存款的话，可以提供银行存折的复印件；部分经费是定期活期存款（存单）的话，可以提供存款的利息单；经费是买卖股票，有价证券的话，可以提供相应的买卖票据。

其他注意事项：

1. 所有证明尽量有开证明人的落款，证明出处的电话，地址等联系方式。
2. 所有复印件上需要写上复印人的姓名，职务，复印的时间。
3. 通过在日本的代理人递交申请的情况，需要代理人直接将材料交到我处。
4. 递交到本学院的所有材料，只有毕业证书返还给本人。如果有其他的希望被返还的材料请事先告知。
5. **所有材料请自留复印件一份**，以备签证等复审时参考用。
6. **新日本学院会对所有递交的活期存折通过银行实地调查或者银行汇款等方式来调查真伪。切不要提交虚假的存折复印件。最近日本入管局对真实的，但是不规范的存折的审查也十分严格。请申请者务必仔细检查自己的存折，对不规范的地方作出解释，以免造成不必要的麻烦。**
7. 新日本学院会对所有的申请者的毕业事实作调查，请不要提交虚假的毕业证或毕业证明。

经常出现的非规范的申请材料

1. 入学愿书中经常出现的非规范的做法

◆滥用简称

根据当地的习惯,经常有将家庭住址或者学校的地址或者名称用简称填写的非规范的做法.因为入国管理局不知道当地的习惯,只会根据公证书,户口,或者学校开的证明来判断学生填写的地址是否真实.所以,尽量不要省略或者用简称,以免不必要的麻烦.

同样,开各种证明的时候,也要注意不能滥用简称,特别是学校的名称等,需要和毕业证上的公章一致,要格外注意。

◆现住所的填写办法

履历书①-6中填写的申请人和经费支付人的现住所的地址需要和公证书或者户口簿上的地址即户口所在地一致。如果不在户口所在地居住的,需要到当地派出所等户籍管理处开暂住证明等能证明居住地的证明。

◆学校地址不详细

履历书①-9中的学校的所在地需要填写详细的地址。与学校发行的证明书上的地址一致才行。

◆学校的毕业时间与提交的毕业证书上的毕业时间不一致。

履历书①-9中最终学历的毕业年月需要对照毕业证的发证时间,需要与毕业证的发证时间一致。

◆涂改

所有填写的表格,不能有涂改,不能用修正液。

◆填写的内容自相矛盾

例如,现在的居住地与现在上学或者工作的地点距离很远,而有没有相应的说明。户口簿上登记的工作单位与证明不符等。

◆日语学历经历填写不全

按照入国管理局的要求,履历书①-11中应该将所有的学习日语的经历都写出来。

2. 发行的证明书不规范

◆没有电话,地址或发行人的姓名,职务,签字和印章

入国管理局要求在职证明,收入证明,学校的各种证明书上尽量注明单位或者学校的地址,电话和发行人的姓名,职务,签字和印章。以便入国管理局或者本校调查。

◆收入证明的金额不精确

收入比当地的相同收入层的平均收入高出很多而又没有相应的说明,容易被认为是不真实的证明。另外,扣税后的收入金额出现整千或者整百的数字,也容易被认为是不真实的证明。因为纳税金额通常都是精确到几毛几分的。如果有另外的收入源的话,应该另外证明。

◆大笔存款的存款证明,而没有相应的能证明存款形成过程的材料

如果仅仅是大笔的一两笔存款的话,很可能被怀疑是不是临时筹集的钱。通常需要提供以前的利息单或者活期存折,或其他能够说明钱不是临时凑集的辅助性的说明材料。

如有其他问题请与我校或我校中国事务所联系,联系方式如下:

明晴集团 新日本学院
地址 东京都福生市福生 2049
电话 0081-42553-6420
传真 0081-42530-2455

新日本学院青岛办事处
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福州南路 99 号甲 510 室
电话 0532-80678522
传真 0532-85876952